

北大简《堪舆》所见楚王年略考

子居

<http://xianqin.byethost10.com/2015/12/03/305>

中国先秦史网站 2015年12月3日

近日，蒙故友相赠，得见《北京大学藏西汉竹简（伍）》一书，书中有《堪舆》篇。蒙李锐先生告知，程少轩先生对该篇中的楚王年属于哪个楚王与整理者陈侃理先生意见不同，程少轩先生持楚惠王时期说，陈侃理先生持楚悼王时期说，李锐先生则指出《堪舆》文中的“令尹子春，此人见于上博简，据苏建洲文章的考证是简王时期。”笔者以为，李锐先生提到的内容非常关键，据此当可以判断，《堪舆》篇的楚王年当也是楚简王的王年。

关于此点，可以回溯到李锐先生的《读《系年》札记（修订）》一文，在该文中，李锐先生指出“楚声王元年所述事，结合羸羌钟铭文等材料，很明显即是晋入齐长城之事，此年为周威烈王二十二年（404B.C.），晋烈公十二年。因为司马迁没有见到楚的纪年材料，而《系年》为楚简，楚人记楚事当较可信，因此这个年代点是一个定点。羸羌钟铭文和楚简王九年阳为兵败之事应该分开看。《系年》说此年宋悼公卒，看来关于宋悼公年代，杨宽《战国史料编年辑证》误，当从钱穆说。杨宽又据《六国年表》列此年为楚声王四年，与《系年》有

三年之差。”¹将楚声王元年确定在了公元前 404 年。继之，清华大学出土文献读书会在《〈清华大学藏战国竹简〉（贰）研读札记（二）》一文中提出“如果按照《系年》，宋悼公元年在简王八年，这是怎么回事呢？《系年》给我们提供了线索。通过读第二十二章，我们知其所记伐齐事与羌种铭文可对读，根据鬲羌钟记载为周威烈王二十二年即 404B.C，那么就应该把文献中记载的楚声王元年往后推四年，原来的楚简王十一年则实为八年了。这样上面的年差就能够明白了。”²由此可得楚简王八年是公元前 421 年，那么楚简王元年自然就是公元前 428 年，而楚简王五年即公元前 424 年，该年为丁巳年，太阴在巳。程少轩先生在《关于太阴纪年的一种推算（提纲）》中已指出“北大简《堪舆》的‘天一’非‘太阴’、‘太岁’，而是和马王堆帛书《阴阳五行》甲篇‘天一’、《出行占》‘天一’是同一个神煞。这个神煞的运行也是十二宫，马王堆帛书称‘天一居’。……天一、太阴恰好差二辰。”并在该提纲中列出了自春秋末期至西汉太初二年的推算表，由该表即可得出，公元前 424 年太阴在巳时，天一在未，这与北大简《堪舆》简七四所记“楚五年，天一在未。”³正相吻合。

北大简《堪舆》简四六贰+简四七贰还记有“楚十三年，天一在卯，太阴在丑，皆左行十二辰。”⁴依前文言，楚简王十三年可知即公元前 416 年，该年为乙丑年，故此年太阴在丑，天一在卯，与简文内容完全相合。

¹ 孔子 2000 网站：<http://www.confucius2000.com/admin/list.asp?id=5147>，2011 年 12 月 22 日。

² 复旦两古中心：http://www.gwz.fudan.edu.cn/srcshow.asp?src_id=1760，2011 年 12 月 31 日。

³ 《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伍）》第 143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 年 12 月。

⁴ 《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伍）》第 139 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 年 12 月。

北大简《堪舆》中涉及史事的内容如下⁵：

·楚十三年，天一在卯【四六贰】太阴在丑，皆左行十二辰。【四七贰】

·昭甲以三月辛卯亡。许尚占之，卯者木，辛者金，金入于木，【五〇贰】所亡者剑。以其会丙午，剑在南方，以其日辰之吉，剑【五一贰】不得。岁为主人，星为所藏，辰为亡所，视所会以期之。【五二贰】

·昭甲以九月戊寅起众，作事西北。许尚占之，不吉。以其会【五三贰】庚辰，昭甲得罪，以七月游西南，四向皆然。【五四贰】

·司马昭段以五月甲辰聚众于北方以城阳翟。许尚【五五贰】占之，以其会丙午，事亟成，国不吉。以岁厌辰，长吏有咎。【五六贰】且亡其民于北方，后而又得之，以其聚于壬子而又聚【五七贰】于丁巳之吉。其数至六月必至。【五八贰】

·三月壬寅，王令城父公屈恒将郢徙从陈至郢。许尚以【五九贰】帝颛顼之法占之，谓城父公将不免，不直不免，本不【六〇贰】吉，以迎斗行也。郢人不可尽稽，独受其殃，若为不吉，【六一贰】其期以丙午。郢人皆至。五月，城父公屈恒死。【六二贰】

·三月辛丑，王以祭世。令尹子春、司马子位临祠。许尚【六三贰】以帝颛顼之法占之，以其当斗，以祭大神，王身无咎，【六四贰】吉，临祠不免。丑者，令尹位也。寅者，司马位也。东南【六五】受丙午，斗参也，斗至丙午，令尹以五月不吉。从丙午受壬子，斗后也，

⁵ 《北京大学藏西汉竹书（伍）》第139~143页，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12月。

司马至十一月将不免。若为不免，将必西南。【六六】受丁巳后七日大忧福，又后七日大忧，客至。五月，令尹死。至十一月，司马除，除而游于狂，狂正在楚国西南。【六七】

·十二月辛巳，焦工尹子期以入国之日客。许尚以帝顛頊之法占之，以其当斗也，将有咎，近期五日，远期三月。五日【六八】而舍人相杀，三月焦工尹死。【六九】

·十一月甲辰，国有大土功之事于南方，国人疾之，以其当岁不吉之故。壬子以期之，不祭，乃必震于南方。如是故恒至，事未成必至。【七〇】

·九月丙寅，王以藏，占之，不吉。以寅之当岁，楚将有兵作。以其聚甲戌，占之，凶，以寅对戌。不至七月庚辰聚，必至。·十一月癸亥，【七一】人有得而恶之。许尚以帝顛頊之法占之，其所得者，共工徒也，得之东北临水。其得者，家之少子也。近【七二】期旬二，远期三月，将不吉。其所得者，龙骨也。其东北者，以癸亥之聚也。其临水，以其转水也。家少子者，【七三】以其癸亥也。免旬二日，正死。·十年八月癸亥祠。·楚五年，天一在未。【七四】

不难看出，在“楚五年，天一在未。”之前的内容，即楚简王十年八月至楚简王十三年年的占卜事例。

其中，属于楚简王十年（公元前419年）的内容为：

十年，八月癸亥，祠。

九月丙寅，王以藏，占之，不吉。以寅之当岁，楚将有兵作，以

其聚甲戌，占之，凶，以寅对戌。不至七月庚辰，聚必至。⁶

十一月癸亥，人有得而恶之。许尚以帝顛頊之法占之，其所得者，共工徒也，得之东北临水。其得者，家之少子也。近期旬二，远期三月，将不吉。其所得者，龙骨也。其东北者，以癸亥之聚也。其临水，以其转水也。家少子者，以其癸亥也。免旬二日，正死。

属于楚简王十一年（公元前 418 年）的内容为：

十一月甲辰，国有大土功之事于南方，国人疾之，以其当岁不吉之故。壬子以期之，不祭，乃必震于南方。如是故恒至，事未成必至。

十二月辛巳，焦工尹子期以入国之日客。许尚以帝顛頊之法占之，以其当斗也，将有咎，近期五日，远期三月。五日而舍人相杀，三月焦工尹死。

属于楚简王十二年（公元前 417 年）的内容为：

三月辛丑，王以祭世。令尹子春、司马子位临祠。许尚以帝顛頊之法占之，以其当斗以祭大神，王身无咎，吉，临祠不免。丑者，令尹位也。寅者，司马位也。东南受丙午，斗参也，斗至丙午，令尹以五月不吉。从丙午受壬子，斗后也，司马至十一月将不免。若为不免，将必西南。受丁巳后七日大忧福，又后七日大忧，客至。五月，令尹死。至十一月，司马除，除而游于狂，狂正在楚国西南。

三月壬寅，王令城父公屈恒将郢徙从陈至郢。许尚以帝顛頊之法占之，谓城父公将不免，不直不免，本不吉，以迎斗行也。郢人不可尽稽，独受其殃，若为不吉，其期以丙午。郢人皆至。五月，城父公

⁶ 该年楚历似为闰八月，且“七月庚辰”似为“十月庚辰”之误。

屈恒死。

司马昭段以五月甲辰聚众于北方以城阳翟。许尚占之，以其会丙午，事亟成，国不吉。以岁厌辰，长吏有咎。且亡其民于北方，后又得之，以其聚于壬子而又聚于丁巳之吉。其数至六月必至。

昭甲以九月戊寅起众，作事西北。许尚占之，不吉。以其会庚辰，昭甲得罪，以七月游西南，四向皆然。⁷

属于楚简王十三年（公元前 416 年）的内容为：

昭甲以三月辛卯亡。许尚占之，卯者木，辛者金，金入于木，所亡者剑。以其会丙午，剑在南方，以其日辰之吉，剑不得。岁为所藏，辰为亡所，视所会以期之。

将以上内容与已知史料比较，可以获得一些很重要的信息。

首先可以比较的即清华简《系年》第二十一章：

楚简大王立七年，宋悼公朝于楚，告以宋司城[立皮]之约公室。王命莫敖阳为率师以定公室，城黄池，城雍丘。晋魏斯、赵浣、韩启章率师围黄池，[訢童]迴而归之于楚。二年，王命莫敖阳为率师侵晋，夺宜阳，围赤岸，以复黄池之师。魏斯、赵浣、韩启章率师救赤岸，楚人舍围而还，与晋师战于长城。楚师无功，多弃旃幕，宵遁。楚以与晋固为怨。

梁立勇先生在《读〈系年〉札记》⁸中曾提出清华简《系年》第二十一章的“楚简大王立七年”中的“七年”很可能是“十年”之误，此说甚有可能。试比较清华简《系年》的“楚简大王立七年，宋悼公

⁷ “七月游西南”似也是“十月游西南”之误。

⁸ 《深圳大学学报》2012 年第 3 期。

朝于楚，告以宋司城[立皮]之约公室。王命莫敖阳为率师以定公室，城黄池，城雍丘。晋魏斯、赵浣、韩启章率师围黄池，[迂童]迴而归之于楚。”与北大简《堪輿》的“十年，八月癸亥，祠。九月丙寅，王以藏占之，不吉。以寅之当岁，楚将有兵作。以其聚甲戌，占之，凶，以寅对戌。不至十月庚辰，聚必至。”所记内容确实可能属于一事。该年的事件过程很可能是，楚简王十年，宋悼公来朝，八月癸亥，楚简王祠。丙寅日，楚王以藏，得到的占卜结果是不吉，楚国将有兵事，此后“晋魏斯、赵浣、韩启章率师围黄池，[迂童]迴而归之于楚。”

后两年，楚简王十二年，“三月辛丑，王以祭世。令尹子春、司马子位临祠。许尚以帝颡顛之法占之，以其当斗以祭大神，王身无咎，吉，临祠不免。……令尹以五月不吉……至十一月，司马除……司马昭段以五月甲辰聚众于北方以城阳翟。”与“王命莫敖阳为率师侵晋，夺宜阳，围赤岸，以复黄池之师。魏斯、赵浣、韩启章率师救赤岸，楚人舍围而还，与晋师战于长城。楚师无功，多弃旃幕，宵遁。”也可对应，其中的令尹子春即莫敖阳为，多位学者皆持此说，可参看李守奎先生《清华简〈系年〉“莫器为”考论》⁹及苏建洲先生《也论清华简〈系年〉“莫器易为”》¹⁰，程少轩先生《关于太阴纪年的一种推算（提纲）》还提出“司马子位”即包山简所记“司马子音”（此点似有疑问）。将《系年》与《堪輿》结合起来看的话，应是三月辛丑楚王与令尹子春、司马子位祭世后，次日，“三月壬寅，王令城父公屈恒将郢徙从陈至郢。”不久令尹子春与司马子位即出征侵晋，夺下了

⁹ 《中原文化研究》2014年第2期。

¹⁰ 《中原文化研究》2014年第5期。

宜阳。楚师既然已夺下宜阳，可想而知阳翟也在楚师控制之下了。至五月时，三晋联军反击，大败楚军，令尹子春战死，司马子位出逃，楚王为了防御三晋联军，才命“司马昭段以五月甲辰聚众于北方以城阳翟。”¹¹但没有能有效阻止三晋联军的攻势，所以才有“事亟成，国不吉。以岁厌辰，长吏有咎。且亡其民于北方，后而又得之”对应着“与晋师战于长城。楚师无功，多弃旗幕，宵遁。”

楚简王十二年的“三月壬寅，王令城父公屈恒将郢徙从陈至郢。”还可以联系到新蔡楚简甲三 37、甲三 49、零 526 的“致师于陈之岁，十月壬戌”，不难想到，很可能是楚简王十一年先“致师于陈”，而后才有楚简王十二年的“三月壬寅，王令城父公屈恒将郢徙从陈至郢。”

由以上分析可见，北大简《堪舆》所记楚王王年，非常有可能即是楚简王的王年，且所记事件可与清华简《系年》对应，在若干方面还提供了更多关于楚简王时期的史事，这一点对于战国史研究无疑是相当重要的。

2015年12月3日

¹¹ 据《吕氏春秋·任数》高诱注：“武子都宜阳，生景侯，徙阳翟。”当可推测，韩武子就是在三晋联军反击楚师后夺回宜阳和阳翟的。